

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 合作协议书

甲方：中共周口市川汇区委宣传部

乙方：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为弘扬中国传统杂技文化，推动杂技事业更好更快发展，由中国文联指导，经中国杂技家协会、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文联、中共周口市委、周口市人民政府共同协商沟通，决定由甲方承办《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活动。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公平自愿原则，经过友好协商，签署本合作协议。

一、协议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 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的执行单位，负责各项工作的具体实施。乙方根据甲方审查确定的活动方案制定整体策划方案，并负责舞台设计与搭建、节目编导、录制、播出等相关工作。
2. 活动名称：《骁腾逐梦·技韵神州》——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
3. 录制时间：2026 年 2 月 1 日
4. 录制地点：周口野生动物世界大剧院

5. 播出时间：2026 年 2 月 17 日 19:35（正月初一，具体播出时间以实际为准）

二、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费用：甲方向乙方支付活动服务费，总金额为¥6,000,000.00（大写：人民币陆佰万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5660377.36 元，增值税额为¥339622.64 元。（费用清单参考附件一）

2. 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前通过转账支付乙方第一笔活动服务费¥3,000,000.00（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整）；在活动录制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2 月 10 日前），支付活动服务费尾款¥3,000,000.00（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整）。在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的正规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活动服务费，税率 6%）。

3.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15551000001309745

开户行：华夏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

4. 甲方的增值税普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中共周口市川汇区委宣传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703005892511Y

三、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 在本协议生效以后，甲方将正式授权乙方为本次活动的策划及执行单位。

(2) 甲方将负责活动的整体协调工作，并对乙方的执行工作进行监督。

(3) 针对乙方负责的具体工作，甲方有权利参与决策。

(4) 甲方保证按时支付本协议约定的活动服务费。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负责活动的整体策划，执行等工作，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2) 乙方应及时将活动具体方案交甲方确认，活动的最终执行以甲方确定的方案为准，乙方应确保活动达到甲方要求的效果。

(3) 乙方在甲方的整体协调与组织下开展工作并定期向甲方通报项目的执行进度，便于甲方对项目执行进行全面了解。

(4) 本活动各执行项目，乙方须按质按量完成，确保双方工作人员、场地、嘉宾等的人身、场地安全，确保活动达到预期效果。

(5) 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在 2026 年 2 月 17 日通过河南卫视播出，同时覆盖河南卫视抖音、哔哩哔哩（B 站）、视频号等全网矩阵、海外平台及大象新闻客户端的官方账号。

(6) 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正式首播之前，河南卫视通过新媒体平台进行前期造势预热宣传。

(7) 节目播出后，甲乙双方配合助力节目上宣、外宣，向全世界传播中国传统文化，展示中国文化自信。

四、违约责任

1. 鉴于甲方的委托事项的时效性,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开展承办的各项工作。如因乙方原因未按期完成,或未按照双方确定的策划或要求完成活动的,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如甲方单方面取消活动致本协议解除的,或者因甲方提供的场地原因致使活动无法顺利开展的,甲方应赔偿乙方本协议约定的活动服务费总额 100%的赔偿金。

3.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或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守约方有权根据未履行协议义务或违反协议义务情况选择要求其履行义务、采取适当的补救措施以迅速有效地避免或减小损失或损害、继续履行本协议、解除本协议。违约方应按照协议的具体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相应条款没有具体违约金数额的,则违约的一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直接经济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公证费、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公关费等费用)。

五、保密条款

各方对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其他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何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其他方的相应损失。

六、不可抗力

1. 在本协议的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本协议中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既包括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山爆发等，也包括某些社会现象，如战争、暴乱、罢工、疫情管控、国家有关政策的改变等。

2. 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出具有效的证明。怠于通知，致使对方损失扩大的，怠于通知方应对损失扩大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3.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经双方协商可终止本协议或修改本协议的执行。

七、争议解决办法

因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首先起诉的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

1、本协议自双方签约代表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正本一式柒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协议。所签协议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行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内容）



(本页无正文，为《2026 年中国杂技大联欢合作协议书》双方签署页)

甲 方：中共周口市川汇区委宣传部（盖章）

签约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2026年1月28日

乙 方：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签名）：



签约日期：2026年1月28日

附件:

骁腾逐梦 技韵神州

---2026 中国杂技大联欢报价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内容
舞美、灯光设计、制作、灯光、音响租赁	900,000.00	舞美、灯光、音响租赁搭建等（11天周期）
节目创作	200,000.00	节目创作团队、撰稿、编导费用
中杂协及各省杂技团	1,400,000.00	各杂技团、中杂协等相关费用
录制转播	250,000.00	转播车、摄像、摄录设备租赁等
音乐制作	200,000.00	音乐《金蛇狂舞》制作、音乐《草帽》及其他节目制作版权清理、现场键盘等音乐
节目制作，包装	300,000.00	节目视觉制作、包装、特效、后期制作等
演员团队	100,000.00	主持人、外请嘉宾
影视化拍摄	650,000.00	外场节目拍摄设备租赁、工作人员等
服装、道具、化妆	200,000.00	节目的服装租赁及道具、化妆等
外宣费用	400,000.00	全媒体宣传费（上宣、外宣）
播出费	400,000.00	河南卫视以及海内外新媒体平台播出费用
交通食宿	800,000.00	各杂技团等演职人员住宿、交通、餐饮等
保险、杂支等	200,000.00	
含税价合计	6,000,000.00	